通川区2024—2026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

核验制度（试行）

加强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管理，是确保补贴资金安全和政策效益充分发挥的关键举措。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规范核验行为，防范管理风险，提高办补效率，进一步便民利民，根据《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核验工作流程（试行）》的精神，经我区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审核同意，特制定《通川区2024—2026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制度（试行）》。

一、核验内容

补贴机具核验是指通川区农业农村局及乡镇办委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对辖区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以下简称“购机者”）申报农机购置补贴时提供的补贴资料进行形式审查、对补贴机具按比例开展入户和电话核查的工作。核验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购机者身份信息。个人身份证件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等信息；

（二）购买信息。购买补贴机具税控发票等信息；

（三）机具信息。机具实物上的固定铭牌信息、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所对应机具的信息、牌证管理机具的行驶证信息等；

（四）其他信息。购机者社会保障“一卡通”账号信息（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开户银行及帐户信息），以及政策实施要求提供的其他必要信息。

上述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由购机者、产销企业分别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核验程序及要求

**（一）受理申请。各**乡镇街委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收到购机补贴申请后，应于2个工作日内做出是否受理的决定（因资料不齐全等原因无法受理的，应注明原因，按原渠道退回申请），对符合条件在“四川省2024-2026年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中录入。

**（二）资料核验。一是**购机者身份、购机税控发票等资料。购机者为个人的，重点核验购机者本人与其身份证件的肖像照片是否相符，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购机者姓名与购机者身份证件所显示的姓名是否一致；购机者为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重点核验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本人与其身份证件的肖像照片是否相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所显示的姓名与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是否一致，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购机者名称与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名称是否一致。**二是**卡账号信息资料。重点核验购机者填写的账号、开户名、开户银行等信息与其携带的“一卡通”相关信息是否一致（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开户银行及帐户信息与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相关信息是否一致。**三是**购机价格真实性承诺。提示购机者确认购机税控发票上的购机金额与其实际全部支付给经销企业的资金是否一致，以及隐瞒不报、提供虚假信息需承担的违规责任（提示购机者对购机价格的真实性签字确认）。**四是**政策实施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未通过核验的，应将所发现的问题一次性告知购机者，并说明完善方法。

**（三）补贴机具核验。**

**1、核验内容。**重点核验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机具名称、生产企业、型号、发动机号、出厂编号与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是否一致，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与“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内对应的机具信息是否一致，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经销企业与“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对应的经销信息是否一致。

对高风险机具，应逐台核验；对安装类、设施类或安全风险较高类补贴机具，以及当地初次出现的高补贴额机具，在安装完成且生产应用一段时间后进行现场核验和补贴兑付。对成套设施装备，农业农村、财政部门可组织符合条件的第三方开展核验。

对牌证管理机具，免于现场实物核验，但需核验购机者携带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行驶证》信息与农机安全监理系统推送给“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的牌证信息、机具信息是否一致（购机者提供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行驶证》复印件由农机安全监理部门加盖确认公章），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经销企业与“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对应的经销企业信息是否一致。

**对轮式拖拉机、履带式拖拉机、自走轮式谷物联合收割机、自走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全喂入）、半喂入联合收割机、油菜籽收获机等6种机具品目，要核验是否安装农机二维码系统生成并制作的金属材质二维码标牌，是否安装能与四川省农机化服务平台互联互通的物联网终端（农机定位终端）设备。**

**2、核验比例。**每批次单台补贴金额在3000元及以上的补贴机具进行100%的入户核验；单台补贴金额在600元及以上至3000元的补贴机具，按30%开展入户核验，按40%开展电话核查；单台补贴金额在600元以下的丘陵山区使用的量大面广的小型机具，入户核验的比例不得低于5%，电话抽查比例不得低于20%。此间，区农业农村局会同区财政局对本批次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分别按5%和15%比例开展入户核验和电话抽查。入户核验做到“见人、见机、见票”。

补贴机具核验务必于13个工作日内完成（不含公示时间）。

**（四）复核登记。**对资料形式审查、补贴机具核验的程序、方式和签章的规范性进行集体复核，通过后登记立册。

**（五）核验发放时限。**核验及公示完毕后，区农业农村局立即对“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中处于待结算的本批次个人购机补贴信息资料按要求推送至“四川省惠农惠民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监管系统发放平台”（原“金保网”），区乡两级农业农村、财政部门于5个工作日内在“发放平台”内审核完毕，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于15个工作日内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向符合要求的购机者兑付资金。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购机补贴资金直接通过基本帐户发放。

补贴资金审核及兑付时间不超过超过20个工作日。

**（六）补贴资料保存。补贴资金已兑付完毕的农机购置补贴资料**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三、监督管理

（一）加强核验人员队伍建设。选配责任心强、业务素质高、作风优良的工作人员从事核验工作，对其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廉洁从政、业务技能等方面的教育培训。建立健全分管领导监督机制，有条件的地方实行补贴申请受理、补贴机具核验岗位分离，明确岗位职责。

（二）推行购机承诺践诺。加强购机者补贴申请行为的自我约束和信用管理，实行补贴申请资料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的自主承诺，引导其规范参与补贴政策实施，主动报告所发现的问题，共同维护政策实施良好环境。

（三）全面排查违规线索。对核验中发现的补贴申请违规行为线索，由核验工作人员逐条书面登记，并及时报告分管领导。及时开展违规线索集体研究，对违规嫌疑较大或反复出现的应启动调查程序，对违规嫌疑较小的留存材料备查。对补贴机具核验争议处理等重大事项，及时报请**区**级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研究决策。

（四）严格监督管理。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以机具核验流程为主线，逐项工作、逐个环节查找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

2025年3月3日